# 臺安醫院圖書館館藏採購及管理辦法

92.9.1 修訂 93.11.3 修訂 105.3.7 修訂 106.12.7 修訂 109.11.26 修訂 112.6.8 修訂

## 第一章 圖書採購及管理辦法

## 第一條 各單位全年圖書採購預算計算方式如下:

- 1. 臨床醫療科及醫事職類以人數換算為點數。
- 2. 點數計算:專任主治醫師各 5 點,兼任主治醫師及 Fellow 各 3 點, Resident 各 2 點, CN 各 1 點,各單位專業技師各 0.5 點。
- 3. 各科金額計算方式:10,000+點數\*1200元。
- 4. 護理部試算方式:10,000+臨床科的金額平均。
- 5. 圖書室、行政類、醫務部(非醫事職類單位)則採固定金額,可於每年 審查時提出增刪。
- 6. 各單位人數採計以預算編列作業截止日之前一個月為基準,編制下年 度預算。
- 第二條 本館於每年年度預算執行開始提供該年度各單位可採購圖書金額,以 供各單位採購之依據。並於每年教育研究預算審核會議時提供前一年度決算 及當年度的執行狀況,以供預算審核委員增刪預算之參考。
- 第三條 圖書採購方式為各單位薦購及圖書館主動採購二種。
- 第四條 薦購申請:可分為專業圖書薦購及一般圖書薦購。專業圖書薦購可至本館網頁下載「書刊薦購單」,填寫後送回本館。薦購資料輸入應詳填之項目內容包括:薦購人、薦購單位、書名、作者、出版者、出版年或版次、ISBN等。一般書薦購可透過「館藏目錄系統/一般圖書推薦」進行線上薦購。

#### 第五條 薦購審核:

### 一、專業圖書薦購審核:

- 1. 單位主管審核: 薦購人填寫「書刊薦購單」後需自行送至單位主管審核。
- 預算審核:經單位主管核可之擬購圖書資料,由本館進行單位預算控制,如該單位預算已不敷購買該圖書資料,則留待下一年度再進行採購,並通知薦購人。
- 3. 複本控制:凡薦購之圖書本館館藏已有或正購置中者,則不再採購。
- 4. 圖書年限: 薦購圖書年限以近五年為主,超過五年以上則轉為單位自 行採購。
- 5. 各單位圖書薦購狀況可於圖書館網站上查詢。

## 二、一般圖書薦購審核

- 1. 薦購原則:本館審核一般書推薦會以有助於員工身心靈或工作相關、 提升工作效率、具知識性相關書籍為主,實體書及電子書類型都可推 薦。出版年以近三年為限,超過三年以上如有電子書則以電子書為 主,如無電子書則不採購。
- 2. 預算審核:由本館評估當年度預算狀況進行採購。
- 3. 新書薦購狀況可至館藏目錄查詢系統查詢。
- 第六條 本館認為有符合醫院發展及全院員工需求之圖書資料,可報請本館主 管審核通過後,主動採購。
- 第七條 本館圖書購買作業以一個月辦理一次為原則,其作業方式如下:
  - 1. 每一冊(件)圖書資料均須進行比價後,再由電腦列印「訂購清單」,憑以 向符合經濟原則之不同書商下訂。並填寫請購單辦理請購作業。
  - 購買之圖書交貨後,由本館館員及薦購人(或單位主管代理)驗收無誤後,將發票黏貼在請購單一併交採購部門。
  - 3. 本館將圖書驗收日期輸入電腦,電腦即自動給予財產登錄號完成圖書 財產登錄。列印登錄號條碼,供館員貼於圖書封面,條碼並作為讀者 借還書時輸入資料使用。 同時需另加蓋圖書館藏章、暗記章、邊章等 以資識別;並於完成分類編目後,上架供讀者借閱。

## 第二章 電子資源採購及管理辦法

- 第八條 為使本館訂購之電子資源符合教學研究需求、建立本館特色電子館藏、 並在電子資源之徵集、管理及服務等業務之執行有所依循,特訂定「電子資 源採購及管理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適用之電子資源,包括電子資料庫、電子期刊、電子書及其他各 類電子媒體。

## 第十條 推薦評估原則:

- 1. 推薦原則以本院各單位或圖書館提出,支援教學及研究需要為目的,符合本館館藏發展政策,並兼顧各科均衡及相關館藏之永續發展為主。
- 2. 避免同質資料庫的重複採購。
- 3. 考量電子資源的權威性、正確性與即時性。
- 4. 新薦購之電子資源,原則上訂購最低使用人次之版本。
- 5. 優先考慮價格優惠、具親和力使用介面、資料傳輸速度佳、系統穩定度 高之電子資源。
- 6. 如有試用,於試用期間之使用統計及讀者回饋資料,亦列入評估之參考。

## 第十一條 續訂決策:

- 1. 本館每年定期進行年度續訂及版本改訂評估作業,各科單本訂購之電子 期刊由各單位主管勾選續訂、刪訂。資料庫則由教學研究部主管依據全 院使用統計進行續訂評估。
- 2. 電子期刊(包含續訂及新訂)近一年總使用次數低於100次(包含下載、瀏覽、檢索等),則直接列入刪訂清單,並於兩年內同刊不得再提出。
- 3. 續訂勾選清單所列之資料庫,以當年度訂購內容及各單位、圖書館提供 之薦購單為依據。
- 4. 評估內容以整體使用率、適用對象多寡、資料庫品質及重要性、是否有 新版本、內容及性質是否相同、是否有較佳之系統介面可替代、使用率 不佳並有其他資料庫或檢索管道可替代等為主。
- 5. 電子資源若經評估使用率過低將予以刪訂。
- 6. 已訂資源如不敷使用,依實際需求訂購符合用量之使用人次版本。

## 第十二條 薦購、採購流程:

- 1. 推薦單位填妥「電子資源薦購單」,檢附相關介紹資料,經單位主管簽章後送交本館處理。
- 2. 本館收到薦購單後,依本辦法第十九條進行評估,並向代理商申請試用, 試用期間之回饋及統計將呈報教研部主管,做為是否採購的依據。
- 3. 確認可採購之電子資源,本館將編列預算做為下一年度採購項目,並邀 集教學研究部、採購、財會、稽核部門主管及圖書館、廠商代表進行電 子資源議價。
- 4. 圖書館於下年度預算審核通過後,向廠商進行下訂並進行簽訂使用授權 及合約書製作流程。

### 第十三條 使用及教育訓練:

- 1. 電子資源之使用,均透過院內網路於院內合法授權 IP 範圍內連線,或密碼確認連線使用。使用授權若有特別規定之資料庫,依合約規定開放。
- 2. 使用時須確實遵守使用規範及尊重智慧財產權,避免造成侵權行為。
- 3. 圖書館不定期舉辦全院性資料庫教育訓練場次,亦配合各科之需求進行 科內教育訓練。
- 4. 如有試用,於試用期間之使用統計及讀者回饋資料,亦列入評估之參考。
- 資料購入、完成各項設定及手續時,本館公告使用,並安排推廣教育訓練。

#### 第十四條 電子資源管理:

- 1. 確認採購或續訂電子資源依據合約期限內,進行連線測試,並於電子資源平台上提供連結網址。
- 2. 電子資源啟用當月公告於圖書館網站並發送全院信通知。如資料庫有更新資源亦同步公告。
- 3. 如有刪訂之資源於電子資源平台中註記並取消連結。
-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教育研究委員會通過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# 第三章 紙本期刊採購及管理辦法

- 第十六條 本館須於每年第三季前「期刊續訂、新訂、刪訂調查表」檢附該年度現有之期刊清單,發送各單位以檢討下年度擬新訂、續訂、刪訂之期刊。本館亦於每季統計各期刊利用率,並公佈於本館網頁及MOSS平台,可供新續刪訂之參考。本館主動採購之紙本期刊亦於第三季前提供借閱統計,由教研部主管審核是否續訂。
- 第十七條 各單位如擬新增訂之期刊應填寫「期刊薦購單」並送交單位主管 簽章後再送回本館。
- 第十八條 本館彙整各單位之期刊續訂、新訂、刪訂調查表,並查詢擬新訂 期刊之訂價後,做成下年度期刊訂購之清單備審資料,於第三季提報教育研 究委員會審核。
- 第十九條 審核通過之期刊應編列下年度之預算,並進行期刊訂購作業。審核 未通過之期刊,須通知請購單位並告知原因。所有期刊訂購作業須於第四季 前完成,俾使下年度期刊可順利接續。
- 第二十條 本館於期刊核准購買並下訂後,需將訂購之期刊有關資料及出刊 日期等輸入電腦,以控制期刊入館時效。
- 第二十一條 本館應於每期期刊送達時,將送達日期輸入電腦自動給予財產登錄號,完成點收。並於期刊上加蓋圖書館章、邊章,黏貼閱讀記錄單,再列架以供讀者閱覽。
- 第二十二條 每期期刊逾期未進館達一定期限時,由電腦列印催缺函,通知代 理商設法補書。本辦法經教育研究委員會通過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